

四庫全書薈要

• 乾隆御覽本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魏書卷

一百

九至  
十一

詳校官內閣侍讀臣孫球



欽定四庫全書蒼要卷四千五百三十八

史部

魏書卷一百九

齊

魏

收

撰

第十四

樂五

氣質初分聲形立矣聖者因天然之有為入用之物緣  
喜怒之心設哀樂之器蕢桴韋籥其來自久伏羲絃琴  
農皇制瑟垂鐘和磬女媧之簧隨感而作其用稍廣軒

轅桴阮瑜之管定小一之律以成咸池之美次以六莖

五英大章韶夏濩武之屬聖人所以移風易俗也故在

易之豫義明崇德書云詩言志歌詠言聲依永律和聲

八音克諧神人以和周禮園鐘為宮黃鐘為角太簇為

徵姑洗為羽雷鼓雷鼗孤竹之管雲和之琴瑟雲門之

舞奏之六變天神可得而降矣函鐘為宮太簇為角姑

洗為徵南呂為羽靈鼓靈鼗孫竹之管空桑之琴瑟咸

池之舞奏之八變地祇可得而禮矣黃鐘為宮大呂為

角太簇為徵應鐘為羽路鼓路鼗陰竹之管龍門之琴  
瑟九德之歌九聲之舞奏之九變人鬼可得而禮矣此  
所以協三才寧萬國也凡音宮為君商為臣角為民徵  
為事羽為物五者不亂則無恣憊之音宮亂則荒其君  
驕商亂則陂其官壞角亂則憂其民怨徵亂則哀其事  
勤羽亂則危其財匱姦聲感人逆氣應之逆氣成象而  
淫樂興焉正聲感人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和樂興焉  
先王恥其亂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樂而不

流使其文足論而不息使其曲直繁瘠廉肉節奏足以  
感動人之善心而已不使放心邪氣得接焉樂在宗廟  
之中君臣上下同聽之莫不和敬在族長鄉里之中長  
幼同聽之莫不和順閨門之內父子兄弟同聽之莫不  
和親又有韎昧任禁之樂以娛四夷之民斯蓋立樂之  
方也三代之衰邪音間起則有爛漫靡靡之樂興焉周  
之衰也諸侯力爭澆偽萌生淫慝滋甚競其邪忘其正  
廣其器蔑其禮或奏之而心疾或撞之不令晉平公聞

清角而顛隕魏文侯聽古雅而眠睡鄭宋齊衛流宕不  
反於是正樂虧矣大樂感於風化與世推移治國之音  
安以樂亡國之音哀以思隨時隆替不常厥聲延陵歷  
聽諸國盛衰必舉蓋所感者著所識者深也樂之崩矣  
秦始滅學經亡義絕莫採其真人重協俗世貴順耳則  
雅聲古器幾將淪絕漢興制氏但識其鏗鏘鼓舞不傳  
其義而於郊廟朝廷皆協律新變雜以趙代秦楚之曲  
故王禹宋擘上書切諫丙強景武顯著當時通儒達士

所共歎息矣後漢東平王蒼總議樂事頗有增加大抵循前而已及黃巾董卓以後天下喪亂諸樂亡缺魏武既獲杜夔令其考會古樂而柴玉左延年終以新聲寵愛晉世荀勗典樂與郭夏宋識之徒共加研集謂為合古而阮咸譏之金行不永以至亡敗哀思之來便為驗矣夫大樂與天地同和苟非達識至精何以體其妙極自漢以後舞稱歌名代相改易服章之用亦有不同斯則不襲之義也永嘉已下海內分崩伶官樂器皆為劉



聰石勒所獲慕容儁平冉閔遂克之王猛平鄴入於關  
右苻堅旣敗長安紛擾慕容永之東也禮樂器用多歸  
長子及垂平永並入中山自始祖內和魏晉二代更致  
音伎穆帝為代王愍帝又進以樂物金石之器雖有未  
周而絃管具矣逮太祖定中山獲其樂縣旣初撥亂未  
遑叛改因時所行而用之世歷分崩頗有遺失

天興元年冬詔尚書吏部郎鄧淵定律呂協音樂及追  
尊皇曾祖皇祖皇考諸帝樂用八佾舞皇始之舞皇始

舞太祖所作也以明開大始祖之業後更制宗廟皇帝  
入廟門奏王夏太祝迎神于廟門奏迎神曲猶古降神  
之樂乾豆上奏登歌猶古清廟之樂曲終下奏神祚嘉  
神明之饗也皇帝行禮七廟奏陞步以為行止之節皇  
帝出門奏總章次奏八佾舞次奏送神曲又舊禮孟秋  
祀天西郊北內壇西備列金石樂具皇帝入北內行禮  
咸奏舞八佾之舞孟夏有事於東廟用樂略與西郊同  
太祖初冬至祭天於南郊圜丘樂用皇矣奏雲和之舞

事訖奏維皇將燎夏至祭地祇於北郊方澤樂用天祚  
奏大武之舞正月上日饗羣臣宣布政教備列宮懸正  
樂兼奏燕趙秦吳之音五方殊俗之曲四時饗會亦用  
焉凡樂者樂其所自生禮不忘其本掖庭中歌真人代  
歌上敘祖宗開基所由下及君臣廢興之跡凡一百五  
十章昏晨歌之時與絲竹合奏郊廟宴饗亦用之

六年冬詔太樂總章鼓吹增修雜伎造五兵角觝麒麟  
鳳皇仙人長蛇白象白虎及諸畏獸魚龍辟邪鹿馬仙

車高絙百尺長趨緣幢跳丸五案以備百戲大饗設之於殿庭如漢晉之舊也太宗初又增修之撰合大曲更為鐘鼓之節世祖破赫連昌獲古雅樂及平涼州得其伶人器服並擇而存之後通西域又以悅般國鼓舞設於樂署

高宗顯祖無所改作諸帝意在經營不以聲律為務古樂音制罕復傳習舊工更盡聲曲多亡太和初高祖垂心雅古務正音聲時司樂上書典章有關求集中祕羣

官議定其事并訪吏民有能體解古樂者與之修廣器  
數甄立名品以諧八音詔可雖經衆議於時卒無洞曉  
聲律者樂部不能立其事彌缺然方樂之制及四夷歌  
舞稍增列于太樂金石羽旄之飾為壯麗於徃時矣

五年文明太后高祖並為歌章戒勸上下皆宣之管絃  
七年秋中書監高允奏樂府歌詞陳國家王業符瑞及  
祖宗德美又隨時歌謠不準古舊辨雅鄭也

十一年春文明太后令曰先王作樂所以和風改俗非

雅曲正聲不宜庭奏可集新舊樂章參探音律除去新聲不典之曲禪增鐘縣鏗鏘之韻

十五年冬高祖詔曰樂者所以動天地感神祇調陰陽通人鬼故能闡山川之風以播德於無外由此言之治用大矣逮乎末俗陵遲正聲頓廢多好鄭衛之音以悅耳目故使樂章散缺伶官失守今方釐革時弊稽古復禮庶令樂正雅頌各得其宜今置樂官實須任職不得仍令濫吹也遂簡置焉

十六年春又詔曰禮樂之道自古所先故聖王作樂以  
和中制禮以防外然音聲之用其致遠矣所以通感人  
神移風易俗至乃簫韶九奏鳳皇來儀擊石拊石百獸  
率舞有周之季斯道崩缺故夫子忘味於聞韶正樂於  
返魯迨漢魏之間樂章復闕然博採音韻粗有篇條自  
魏室之興太祖之世尊崇古式舊典無墜但干戈仍用  
文教未溥故令司樂失治定之雅音習不典之繁曲比  
太樂奏其職司求與中書參議攬其所請愧感兼懷然

心喪在躬未忍闕此但禮樂事大乃為化之本自非通博之才莫能措意中書監高閭器識詳富志量明允每閭陳奏樂典頗體音律可令與太樂詳採古今以備茲典其內外有堪此用者任其參議也閭歷年考度粗以成立遇遷洛不及精盡未得施行尋屬高祖崩未幾閭卒

先是閭引給事中公孫崇共考音律景明中崇乃上言樂事正始元年秋詔曰太樂令公孫崇更調金石燮理



音準其書二卷并表悉付尚書夫禮樂之事有國所重  
可依其請八座已下四門博士以上此月下旬集太樂  
署考論同異博採古今以成一代之典也十月尚書李  
崇奏前被旨勅以兼太樂令公孫崇更調金石并其書  
表付外考試登依旨勅以去八月初詣署集議但六樂  
該深五聲妙遠至如仲尼淵識故將忘味吳札善聽方  
可論辨自斯已降莫有詳之今既草創悉不窮解雖微  
有詰論略無究悉方欲商榷淫濫作範將來寧容聊爾

一試便垂竹帛今請依前所召之官并博聞通學之士更申一集考其中否研窮音律辨括權衡若可施用別以聞請制可時亦未能考定也

四年春公孫崇復表言伏惟皇魏龍躍鳳舉配天光宅世祖太武皇帝革靜荒嶠廓寧宇內兇醜尚繁戎軒仍動制禮作樂致有闕如高祖孝文皇帝德鍾後仁之期道協先天之日顧雲門以興言感簫韶而忘味以故中書監高閭博識明敏文思優洽紹蹤成均實允所寄乃

命閭廣程儒林究論古樂依據六經參諸國志錯綜陰陽以制聲律鐘石管絃略以完具八音聲韻事別粗舉值遷邑崧瀟未獲周密五權五量竟不就果自爾迄今率多褫落金石虛懸宮商未會伏惟陛下至聖承天纂戎鴻烈以金石未協詔臣緝理謹即廣搜秬黍選其中形又採梁山之竹更裁律呂制磬造鐘依律並就但權量差謬其來久矣頃蒙付并州民王顯進所獻古銅權稽之古範考以今制鐘律準度與權參合昔造猶新始

叛若舊異世同符如合規矩樂府先正聲有王夏肆夏  
登歌鹿鳴之屬六十餘韻又有皇始五行勺舞太祖初  
興置皇始之舞復有吳夷東夷西戎之舞樂府之內有  
此七舞太和初郊廟但用文始五行皇始三舞而已竊  
惟周之文武頌聲不同漢之祖宗廟樂又別伏惟皇魏  
四祖三宗道邁隆周功超鴻漢頌聲廟樂宜有表章或  
文或武以旌功德自非懿望茂親雅量淵遠博識洽聞  
者其孰能識其得失衛軍將軍尚書右僕射臣高肇器

度徽雅神賞入微淹讚大猷聲光海內宜委之監就以  
成皇代典謨之美昔晉中書監荀勗前代名賢受命成  
均委以樂務崇述舊章儀刑古典事光前載豈遠乎哉  
又先帝明詔內外儒林亦任高閣申請今之所須求依  
前比世宗知肇非才詔曰王者功成治定制禮作樂以  
宣風化以通明神理萬品贊陰陽光功德治之大本所  
宜詳之可令太常卿劉芳亦與主之永平二年秋尚書  
令高肇尚書僕射清河王懌等奏言案太樂令公孫崇

所造八音之器并五度五量太常卿劉芳及朝之儒學  
執諸經傳考辨合否尺寸度數悉與周禮不同問其所  
以稱必依經文聲則不協以情增減殊無準據竊惟樂  
者皇朝治定之盛事先贄祖宗之茂功垂之後王不刊  
之制宜憲章先聖詳依經史且二漢魏晉歷諸儒哲未  
聞器度依經而聲調差謬臣等參議請使臣芳準依周  
禮更造樂器事訖之後集議並呈從其善者詔可芳上  
尚書言詞樂諧音本非所曉且國之大事亦不可決於

數人今請更集朝彥衆辨是非明取典據資決元凱然  
後營制肇及尚書邢巒等奏許詔可於是芳主修營時  
揚州民張陽子義陽民兒鳳鳴陳孝孫戴當于吳殿陳  
文顯陳成等七人頗解雅樂正聲八佾文武二舞鐘聲  
管絃登歌聲調芳皆請令教習參取是非

永平三年冬芳上言觀古帝王罔不據功象德而制舞  
名及諸樂章今欲教文武二舞施之郊廟請參制二舞  
之名竊觀漢魏已來鼓吹之曲亦不相緣今亦須制新

曲以揚皇家之德美詔芳與侍中崔光郭祚黃門游肇

孫惠蔚等四人參定舞名并鼓吹諸曲其年冬芳又上

言臣聞樂者感物移風諷氓變俗先王所以教化黎元

湯武所以

闕一版

請依京房立準以調八音神龜二年夏

有司問狀仲儒言前被符問京房準定六十之律後雖

有存曉之者尠至熹平末張光等猶不能定絃之急緩

聲之清濁仲儒授自何師出何典籍而云能曉但仲儒

在江左之日頗授琴文嘗覽司馬彪所撰續漢書見京



房準術成數眇然而張光等不能定仲儒不量庸昧竊  
有意焉遂竭愚思鑽研甚久雖未能測其機妙至於聲  
韻頗有所得度量權厯出自黃鐘雖造管察氣經史備  
有但氣有盈虛黍有巨細差之毫釐失之千里自非管  
應時候聲驗吉凶則是非之原諒亦難定此則非仲儒  
淺識所敢聞之至於準者本以代律取其分數調校樂  
器則宮商易辨若尺寸小長則六十宮商相與微濁若  
分數加短則六十徵羽類皆小清語其大本居然微異

至於清濁相宣諧會歌管皆得應合雖積黍驗氣取聲之本清濁諧會亦須有方若閑準意則辨五聲清濁之韻若善琴術則知五調調音之體參此二途以均樂器則自然應和不相奪倫如不練此必有乖謬案後漢順帝陽嘉二年冬十月行禮辟雍奏應鐘始復黃鐘作樂器隨月律是為十二之律必須次第為宮而商角徵羽以類從之尋調聲之體宮商宜濁徵羽用清若公孫崇止以十二律聲而云還相為宮清濁悉足非唯未練五

調調器之法至於五聲次第自是不足何者黃鐘為聲  
氣之元其管最長故以黃鐘為宮太簇為商林鐘為徵  
則宮徵相順若均之八音猶須錯採衆聲配成其美若  
以應鐘為宮大呂為商蕤賓為徵則徵濁而宮清雖有  
其韻不成音曲若以夷則為宮則十二律中唯得取中  
呂為徵其商角羽並無其韻若以中呂為宮則十二律  
內全無所取何者中呂為十二之竅疑變律之首依京  
房書中呂為宮乃以去滅為商執始為徵然後方韻而

崇乃以中呂猶用林鐘為商黃鐘為徵何由可諧仲儒以調和樂器文飾五聲非準不妙若如嚴嵩父子心賞清濁是則為難若依案見尺作準調絃緩急清濁可以意推耳但音聲精微史傳簡畧舊志唯云準形如瑟十三絃隱間九尺以應黃鐘九寸調中一絃令與黃鐘相得案盡以求其聲遂不辨準須柱以不柱有高下絃有粗細餘十二絃復應若為致令攬者望風拱手又案房準九尺之內為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一尺之

內為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又復十之是為於準一寸之內亦為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然則於準一分之內乘為二十分又為小分以辨彊弱中間至促雖復離朱之明猶不能窮而分之雖然仲儒私曾考驗但前却中柱使入準常尺分之內則相生之韻已自應合分數既微器宜精妙其準面平直須如停水其中絃一柱高下須與二頭臨岳一等移柱上下之時不使離絃不得舉絃又中絃粗細須與琴宮相類中絃須施軫如琴以軫

調聲令與黃鐘一管相合中絃下依數盡出六十律清濁之節其餘十二絃須施柱如箏又凡絃皆須豫張使臨時不動即於中絃案盡一周之聲度著十二絃上然後依相生之法以次運行取十二律之商徵商徵既定又依琴五調調聲之法以均樂器其瑟調以宮為主清調以商為主平調以宮為主五調各以一聲為主然後錯採衆聲以文飾之方如錦繡上來消息調準之方並史文所略出仲儒所思若事有乖此聲則不和仲儒尋

準之分數精微如彼定絃緩急艱難若此而張光等親  
掌其事尚不知藏中有準既未識其器又焉能施絃也  
且燧人不師資而習火延壽不束脩以變律故云知之  
者欲教而無從心達者體知而無師苟有一毫所得皆  
關心抱豈必要經師授然後為竒哉但仲儒自省膚淺  
才非一足正可粗識音韻纔言其理致耳時尚書蕭寶  
夤奏言金石律呂制度調均中古已來尠或通曉仲儒  
雖粗述書文頗有所說而學不師授云出已心又言舊

器不任必須更造然後克諧上違成勅用舊之旨輒持  
已心輕欲制作臣竊思量不合依許詔曰禮樂之事蓋  
非常人所明可如所奏

正光中侍中安豐王延明受詔監修金石博探古今樂  
事令其門生河間信都芳考算之屬天下多難終無制  
造芳後乃撰延明所集樂說并諸器物準圖二十餘事  
而注之不得在樂署考正聲律也

普泰中前廢帝詔錄尚書長孫稚太常卿祖瑩管理金



石永熙二年春稚瑩表曰臣聞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移  
風易俗莫善於樂易曰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  
以配祖考書曰憂擊鳴球搏拊琴瑟以詠祖考來格詩  
言志律和聲敦敘九族平章百姓天神於焉降歆地祇  
可得而禮故樂以象德舞以象功干戚所以比其形容  
金石所以發其歌頌薦之宗廟則靈祇饗其和用之朝  
廷則君臣協其志樂之時義大矣哉雖復沿革異時晦  
明殊位周因殷禮百世可知也太祖道武皇帝應圖受

命光宅四海義合天經德符地緯九戎荐舉五禮未詳

太宗世祖重輝累耀恭宗顯祖誕隆丕基而猶經營四方匪遑制作高祖孝文皇帝承太平之緒纂無為之運

帝圖既遠王度惟新太和中命故中書監高閭草創古

樂閭尋去世未就其功閭亡之後故太樂令公孫崇續

修遺事十有餘載崇敷奏其功時太常卿劉芳以崇所

作體制差舛不合古義請更修營被旨聽許芳又釐綜

久而申呈時故東平王元匡共相論駁各樹朋黨爭競

紛綸竟無底定及孝昌已後世屬艱虞內難孔殷外敵滋甚永安之季胡賊入京燔燒樂庫所有之鐘悉畢賊手其餘磬石咸為灰燼普泰元年臣等奉勅營造樂器責問太樂前來郊丘懸設之方宗廟施安之分太樂令張乾龜答稱芳所造六格北廂黃鐘之均實是夷則之調其餘三廂宮商不和共用一笛施之前殿樂人尚存又有姑洗太簇二格用之後宮檢其聲韻復是夷則於今尚在而芳一代碩儒斯文攸屬討論之日必應考古

深有明證乾龜之辨恐是歷歲稍遠伶官失職芳久殂  
沒遺文銷毀無可遵訪臣等謹詳周禮分樂而序之凡  
樂圜鐘為宮黃鐘為角太簇為徵姑洗為羽若樂六變  
天神可得而禮函鐘為宮太簇為角姑洗為徵南呂為  
羽若樂八變地祇可得而禮黃鐘為宮大呂為角太簇  
為徵應鐘為羽若樂九變人鬼可得而禮至於布置不  
得相生之次兩均異宮並無商聲而同用一徵書曰於  
予擊石拊石百獸率舞八音克諧神人以和計五音不

具則聲豈成文七律不備則理無和韻八音克諧莫曉  
其旨聖道幽玄微言已絕漢魏以來未能作者案春秋  
魯昭公二十年晏子言於齊侯曰先王之濟五味和五  
聲也以平其心成其政也聲亦如味一氣二體三類四  
物五聲六律七音八風九歌以相成也服子慎注云黃  
鐘之均黃鐘為宮太簇為商姑洗為角林鐘為徵南呂  
為羽應鐘為變宮蕤賓為變徵一懸十九鐘十二懸二  
百二十八鐘八十四律即如此義乃可尋究今案周禮

小胥之職樂懸之法鄭注云鐘磬編懸之二八十六枚漢成帝時犍為郡於水濱得古磬十六枚獻呈漢以為瑞復依禮圖編懸十六去正始中徐州薛成送玉磬十六枚亦是一懸之器檢太樂所用鐘磬各一懸十四不知何據魏侍中繆襲云周禮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今之樂官徒知古有此制莫有明者又云樂制既亡漢成謂韶武武德武始大鈞可以備四代之樂奏黃鐘舞文始以祀天地奏太簇舞大武以

祀五郊明堂奏姑洗舞武德巡狩以祭四望山川奏蕤賓舞武始大鈞以祀宗廟祀圜丘方澤羣廟禘祭之時則可兼舞四代之樂漢亦有雲翹育命之舞因識其源漢以祭天魏時又以雲翹兼祀圜丘天郊育命兼祀方澤地郊今二舞久亡無復知者臣等謹依高祖所制尺周官考工記鳧氏為鐘鼓之分磬氏為磬倨闕之法禮運五聲十二律還相為宮之義以律呂為之劑量奏請制度經紀營造依魏晉所用四廂宮懸鐘磬各十六懸

塤箎箏筑聲韻區別蓋理三稔於茲始就五聲有節八音無爽笙鏞和合不相奪倫元日備設百僚允矚雖未極萬古之徽蹤實是一時之盛事竊惟古先哲王制禮作樂各有所稱黃帝有咸池之樂顓頊作承雲之舞大章大韶堯舜之異名大夏大濩禹湯之殊稱周言大武秦曰壽人及焚書絕學之後舊章淪滅無可準據漢高祖時叔孫通因秦樂人制宗廟樂迎神廟門奏嘉至皇帝入廟門奏永至登歌再終下奏休成之樂通所作也



高祖六年有昭容樂禮容樂又有房中祠樂高祖唐山夫人所作也孝惠二年使樂府令夏侯寬備其簫管更名安世樂高祖廟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孝文廟奏昭德文始四時五行之舞孝武廟奏盛德文始四時五行之舞武德者高祖四年作也以象天下樂已行武以除亂也文始舞者舜韶舞高祖六年更名曰文始以示不相襲也五行舞者本周舞秦始皇二十六年更名曰五行也四時舞者孝文所作以明天下之安和也孝景以

武德舞為昭德孝宣以昭德舞為盛德光武廟奏大武  
諸帝廟並奏文始五行四時之舞及卯金不祀當塗勃  
興魏武廟樂改云韶武用虞之大韶周之大武總號大  
鈞也曹失其鹿典午乘時晉氏之樂更名正德自昔帝  
王莫不損益相緣徽號殊別者也而皇魏統天百三十  
載至於樂舞迄未立名非所以聿宣皇風章明功德贊  
揚懋軌垂範無窮者矣案今后宮饗會及五郊之祭皆  
用兩懸之樂詳攬先誥大為紕繆古禮天子宫懸諸侯

軒懸大夫判懸士特懸皇后禮數德合王者名器所資  
豈同於大夫哉孝經言嚴父莫大於配天宗祀文王於  
明堂以配上帝即五精之帝也禮記王制庶羞不踰牲  
燕衣不踰祭服論語禹卑宮室盡力於溝洫惡衣服致  
美於黻冕何有殿庭之樂過於天地乎失禮之差遠於  
千里昔漢孝武帝東巡狩封禪還祀泰一於甘泉祭后  
土於汾陰皆盡用明其無減普泰元年前侍中臣孚及  
臣瑩等奏求造十二懸六懸裁訖續復營造尋蒙旨判

今六懸既成臣等思鐘磬各四鈸鐃相從十六格宮懸已足今請更營二懸通前為八宮懸兩具矣一具備於太極一具列於顯陽若圜丘方澤上辛四時五郊社稷諸祀雖時日相礙用之無闕孔子曰周道四達禮樂交通傳曰魯有禘樂賓祭用之然則天地宗廟同樂之明證也其升斗權量當時未定請即刊校以為長準周存六代之樂雲門咸池韶夏濩武用於郊廟各有所施但世運遙緬隨時亡闕漢世唯有虞韶周武魏為武始咸

熙錯綜風聲為一代之禮晉無改造易名正德今聖朝  
樂舞未名舞人冠服無準稱之文武舞而已依魏景初  
三年以來衣服制其祭天地宗廟武舞執干戚著平冕  
黑介幘玄衣裳白領袖絳領袖中衣絳合幅袴袜黑韋  
鞮文舞執羽籥冠委貌其服同上其奏於廟庭武舞武  
弁赤介幘生絳袍單衣練領袖皂領袖中衣虎文畫合  
幅袴白布袜黑韋鞮文舞者進賢冠黑介幘生黃袍單  
衣白合幅袴服同上其魏晉相因承用不改古之神室

方各別所故聲歌各異今之太廟連基接棟樂舞同奏  
於義得通自中煩喪亂晉室播蕩永嘉已後舊章湮沒  
太武皇帝破平統萬得古雅樂一部正聲歌五十曲工  
伎相傳間有施用自高祖遷居世宗晏駕內外多事禮  
物未周今日所有王夏肆夏之屬二十三曲猶得擊奏  
足以闡累聖之休風宣重光之盛美伏惟陛下仁格上  
皇義光下武道契玄機業隆寶祚思服典章留心軌物  
反堯舜之淳風復文武之境土飾宇宙之儀刑納生人

於福地道德熙泰樂載新聲天成地平於是乎在樂舞  
之名乞垂旨判臣等以愚昧參厠問道呈御之日伏增  
惶懼詔其樂名付尚書博議以聞其年夏集羣官議之  
瑩復議曰夫樂所以乘靈通化舞所以象物昭功金石  
播其風聲絲竹申其歌詠郊天祠地之道雖百世而可  
知奉神育民之理經千載而不昧是以黃帝作咸池之  
樂顓頊有承雲之舞堯為大章舜則大韶禹為大夏湯  
為大濩周曰大武秦曰壽人漢為大予魏名大鈞晉曰

正德雖三統互變五運代降莫不述作相因徽號殊別者也皇魏道格三才化清四字奕世載德累葉重光或以文教興邦或以武功平亂功成治定於是乎在及主上龍飛載造景命惟新書軌自同典刑罔二覆載均於兩儀仁澤被於四海五聲有序八音克諧樂舞之名宜以詳定案周兼六代之樂聲律所施咸有次第減學以後經禮散亡漢來所存二舞而已請以韶武為崇德武舞為章烈總名曰嘉成漢樂章云高張四縣神來燕饗



宗廟所設宮懸明矣計五郊天神尊於人鬼六宮陰極  
體同至尊理無減降宜皆用宮懸其舞人冠服制裁咸  
同舊式庶得以光贊鴻功敷揚大業錄尚書事長孫稚  
已下六十人同議申奏詔曰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  
以成為號良無間然又六代之舞者以大為名今可準  
古為大成也凡音樂以舞為主故干戈羽籥禮亦無別  
但依舊為文舞武舞而已餘如議

初侍中崔光臨淮王彧並為郊廟歌詞而迄不施用樂

人傳習舊曲加以訛失了無章句後太樂令崔九龍言於太常卿祖瑩曰聲有七聲調有七調以今七調合之七律起於黃鐘終於中呂今古雜曲隨調舉之將五百曲恐諸曲名後致亡失今輒條記存之於樂府瑩依而上之九龍所錄或雅或鄭至於淫俗四夷雜歌但記其聲折而已不能知其本意又名多謬舛莫識所由隨其淫正而取之樂署今見傳習其中復有所遺至於古雅尤多亡矣

初高祖討淮漢世宗定壽春收其聲役江左所傳中原  
舊曲明君聖主公莫白鳩之屬及江南吳歌荆楚四聲  
總謂清商至於殿庭饗宴兼奏之其圜丘方澤上卒地  
祇五郊四時拜廟三元冬至社稷馬射籍田樂人之數  
各有差等焉

魏書卷一百九

魏書卷一百九考證

樂志敘軒轅桴阮瑜之管定小一之律○呂氏春秋伶  
倫自大夏之西乃之阮隄之陰是瑜當作隄小一當  
作十二

磬氏為磬倨闕之法○考工記磬有倨句則此所闕當  
是一句字也

魏書卷一百九考證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四千五百三十九

史部

魏書卷一百一十

齊

魏

收

撰

志第十五

食貨六

夫為國為家者莫不以穀貨為本故洪範八政以食為首其在易曰聚人曰財周禮以九職任萬民以九賦斂財賄是以古先哲王莫不敬授民時務農重穀躬親千

畝貢賦九州且一夫不耕一女不織或受其飢寒者飢  
寒迫身不能保其赤子攘竊而犯法以至於殺身迹其  
所由王政所陷也夫百畝之內勿奪其時易其田疇薄  
其稅斂民可使富也既飽且富而仁義禮節生焉亦所  
謂衣食足識榮辱也晉末天下大亂生民道盡或死於  
干戈或斃於饑饉其幸而自存者蓋十五焉

太祖定中原接喪亂之敝兵革並起民廢農業方事雖  
殷然經略之先以食為本使東平公儀墾闢河北自五



原至于相陽塞外為屯田初登國六年破衛辰收其珍寶畜產名馬三十餘萬牛羊四百餘萬漸增國用既定中山分徙吏民及徒何種人工伎巧十萬餘家以充京都各給耕牛計口授田天興初制定京邑東至代郡西及善無南極陰館北盡參合為畿內之田其外四方四維置八部帥以監之勸課農耕量校收入以為殿最又躬耕籍田率先百姓自後比歲大熟匹中八十餘斛是時戎車不息雖頻有年猶未足以久贍矣

太宗永興中頻有水旱詔簡宮人非所當御及非執作伎巧自餘出賜鰥民神瑞二年又不熟京畿之內路有行饉帝以飢將遷都於鄴用博士崔浩計乃止於是分簡尤貧者就食山東敕有司勸課留農者曰前志有之人生在勤勤則不匱凡庶民之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盛不樹者死無槨不蠶者衣無帛不績者喪無衰教行三農生殖九穀教行園囿毓長草木教行虞衡山澤作材教行數牧養蕃鳥獸教行百工飭成器用教行

商賈阜通貨賄教行嬪婦化治絲枲教行臣妾事勤力  
役自是民皆力勤故歲數豐穰畜牧滋息

秦常六年詔六部民羊滿百口調戎馬一匹

世祖即位開拓四海以五方之民各有其性故修其教  
不改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納其方貢以充倉廩收其  
貨物以實庫藏又於歲時取鳥獸之登於俎用者以牲  
膳府

先是禁網疏濶民多逃隱天興中詔採諸漏戶令輸綸

綿自後諸逃戶占為細繭羅穀者甚衆於是雜營戶帥  
遍於天下不隸守宰賦役不周戶口錯亂始光三年詔  
一切罷之以屬郡縣

神麿二年帝親御六軍略地廣漠分命諸將窮追蠕蠕  
東至瀚海西接張掖北度燕然山大破之虜其種落及  
馬牛雜畜方物萬計其後復遣成周公萬度歸西伐焉  
耆其王鳩尸卑那單騎奔龜茲舉國臣民負錢懷貨一  
時降欵獲其奇寶異玩以巨萬駝馬雜畜不可勝數度

歸遂入龜茲復獲其殊方瓌詭之物億萬已上是時方隅未剋帝屢親戎駕而委政於恭宗真君中恭宗下令修農職之教事在帝紀此後數年之中軍國用足矣

高宗時牧守之官頗為貨利太安初遣使者二十餘輩循行天下觀風俗視民所疾苦詔使者察諸州郡墾殖田畝飲食衣服閭里虛實盜賊劫掠貧富彊劣而罰之自此牧守頗改前弊民以安業

自太祖定中原世祖平方難收獲珍寶府藏盈積和平

二年秋詔中尚方作黃金合盤十二具徑二尺二寸鏤以白銀鈿以玫瑰其銘曰九州致貢殊域來賓乃作茲器錯用具珍鍛以紫金鏤以白銀範圍擬載吐燿含真織文麗質若化若神皇王御之百福惟新其年冬詔出內庫綾綿布帛二十萬匹令內外百官分曹賭射四年春詔賜京師之民年七十已上大官厨食以終其身顯祖即位親行儉素率先公卿思所以賑益黎庶至天安皇興間歲頻大旱絹匹千錢劉彧淮北青冀徐兗司

五州告亂請降命將率衆以援之既臨其境青冀懷貳  
進軍圍之數年乃拔山東之民咸勤於征戍轉運帝深  
以為念遂因民貧富為租輸三等九品之制千里內納  
粟千里外納米上三品戶入京師中三品入他州要倉  
下三品入本州

先是太安中高宗以常賦之外雜調十五頗為煩重將  
與除之尚書毛法仁曰此是軍國資用今頓罷之臣愚  
以為不可帝曰使地利無窮民力不竭百姓有餘吾孰

與不足遂免之未幾復調如前至是乃終罷焉於是賦斂稍輕民復贍矣

舊制民間所織絹布皆幅廣二尺二寸長四十尺為一匹六十尺為一端令任服用後乃漸至濫惡不依尺度高祖延興三年秋七月更立嚴制令一準前式違者罪各有差有司不檢察與同罪

太和八年始準古班百官之祿以品第各有差先是天下戶以九品混通戶調帛二匹絮二斤絲一斤粟二十



石又入帛一匹二丈委之州庫以供調外之費至是戶  
增帛三匹粟二石九斗以為官司之祿後增調外帛滿  
二匹所調各隨其土所出其司冀雍華定相秦洛豫懷  
兗陝徐青齊濟南豫東兗東徐十九州貢綿絹及絲幽  
平并肆岐涇荆涼梁汾秦安營幽夏光郢東秦司州萬  
年鴈門上谷靈丘廣寧平涼郡懷州邵郡上郡之長平  
白水縣青州北海郡之膠東縣平昌郡之東武平昌縣  
高密郡之昌安高密夷安黔陬縣秦州河東之蒲坂汾

陰縣東徐州東莞郡之莒諸東莞縣雍州馮翊郡之蓮

芍縣咸陽郡之寧夷縣北地郡之三原雲陽銅官宜君

縣華州華山郡之夏陽縣徐州北濟郡之離狐豐縣東

海郡之贛榆襄賁縣皆以麻布充稅九年下詔均給天

下民田諸男夫十五以上受露田四十畝婦人二十畝

奴婢依良丁牛一頭受田三十畝限四牛所授之田率

倍之三易之田再倍之以供耕作及還受之盈縮諸民

年及課則受田老免及身沒則還田奴婢牛隨有無以

還受諸桑田不在還受之限但通入倍田分於分雖盈  
沒則還田不得以充露田之數不足者以露田充倍諸  
初受田者男夫一人給田二十畝課時餘種桑五十樹  
棗五株榆三根非桑之土夫給一畝依法課時榆棗奴  
各依良限三年種畢不畢奪其不畢之地於桑榆地分  
雜蒔餘果及多種桑榆者不禁諸應還之田不得種桑  
榆棗果種者以違令論地入還分諸桑田皆為世業身  
終不還恒從見口有盈者無受無還不足者受種如法

盈者得賣其盈不足者得買所不足不得賣其分亦不得買過所足諸麻布之土男夫及課別給麻田十畝婦人五畝奴婢依良皆從還受之法諸有舉戶老小癯殘無授田者年十一已上及癯者各授以半夫田年踰七十者不還所受寡婦守志者雖免課亦授婦田諸還受民田恒以正月若始受田而身亡及賣買奴婢牛者皆至明年正月乃得還受諸土廣民稀之處隨力所及官借民種蒔役有土居者依法封授諸地狹之處有進丁

受田而不樂遷者則以其家桑田為正田分又不足不  
給倍田又不足家內人別減分無桑之鄉準此為法樂  
遷者聽逐空荒不限異州他郡唯不聽避勞就逸其地  
足之處不得無故而移諸民有新居者三口給地一畝  
以為居室奴婢五口給一畝男女十五以上因其地分  
口課種菜五分畝之一諸一人之分正從正倍從倍不  
得隔越他畔進丁受田者恒從所近若同時俱受先貧  
後富再倍之田放此為法諸遠流配謫無子孫及戶絕

者墟宅桑榆盡為公田以供授受授受之次給其所親未給之間亦借其所親諸宰民之官各隨地給公田刺史十五頃太守十頃治中別駕各八頃縣令郡丞六頃更代相付賣者坐如律

魏初不立三長故民多蔭附蔭附者皆無官役豪彊徵斂倍於公賦十年給事中李沖上言宜準古五家立一隣長五隣立一里長五里立一黨長長取鄉人彊謹者隣長復一夫里長二黨長三所復復征戍餘若民三載

亡愆則陟用陟之一等其民調一夫一婦帛一匹粟二石民年十五以上未娶者四人出一夫一婦之調奴任耕婢任績者八口當未娶者四耕牛二十頭當奴婢八其麻布之鄉一夫一婦布一匹下至牛以此為降大率十匹為工調二匹為調外費三匹為內外百官俸此外雜調民年八十以上聽一子不從役孤獨癯老篤疾貧窮不能自存者三長內送養食之書奏諸官通議稱善者衆高祖從之於是遣使者行其事乃詔曰夫任土錯

貢所以通有無井乘定賦所以均勞逸有無通則民財  
不匱勞逸均則人樂其業此自古之常道也又隣里鄉  
黨之制所由來久欲使風教易周家至日見以大督小  
從近及遠如身之使手幹之總條然後口算平均義興  
訟息是以三典所同隨世洵隆貳監之行從時損益故  
鄭僑復丘賦之術鄒人獻盍徹之規雖輕重不同而當  
時俱適自昔以來諸州戶口籍貫不實包藏隱漏廢公  
罔私富彊者并兼有餘貧弱者餬口不足賦稅齊等無



輕重之殊力役同科無衆寡之別雖建九品之格而豐  
堉之土未融雖立均輸之楛而蠶績之鄉無異致使淳  
化未樹民情偷薄朕每思之良懷深慨今改舊從新為  
里黨之法在所牧守宜以喻民使知去煩即簡之要初  
百姓咸以為不若循常豪富并兼者尤弗願也事施行  
後計省昔十有餘倍於是海內安之十一年大旱京都  
民飢加以牛疫公私闕乏時有以馬驢及橐駝供駕輓  
耕載詔聽民就豐行者十五六道路給糧稟至所在三

長贍養之遣使者時省察焉留業者皆令主司審覈開倉賑貸其有特不自存者悉檢集為粥於街衢以救其困然主者不明牧察郊甸閒甚多餓死者時承平日久府藏盈積詔盡出御府衣服珍寶太官雜器太僕乘具內庫弓矢刀鉞十分之八外府衣物繒布絲纊諸所供國用者以其大半班齎百司下至工商阜隸逮于六鎮邊戍畿內鰥寡孤獨貧癯者皆有差十二年詔羣臣求安民之術有司上言請析州郡常調九分之二京都度

支歲用之餘各立官司豐年糴貯於倉時儉則加私之一糴之於民如此民必力田以買絹積財以取粟官年登則常積歲凶則直給又別立農官取州郡戶十分之一以為屯民相水陸之宜斷頃畝之數以贓贖雜物市牛科給令其肆力一夫之田歲責六十斛甄其正課并征戍雜役行此二事數年之中則穀積而民足矣帝覽而善之尋施行焉自此公私豐贍雖時有水旱不為災也

世祖之平統萬定秦隴以河西水草善乃以為牧地畜產滋息馬至二百餘萬匹橐駝將半之牛羊則無數高祖即位之後復以河陽為牧場恒置戎馬十萬匹以擬京師軍警之備每歲自河西徙牧於并州以漸南轉欲其習水土而無死傷也而河西之牧彌滋矣正光以後天下喪亂遂為羣寇所盜掠焉

世宗延昌三年春有司奏長安驪山有銀鑛二石得銀七兩其年秋桓州又上言白登山有銀鑛八石得銀七

兩錫三百餘斤其色潔白有踰上品詔並置銀官常令採鑄又漢中舊有金戶千餘家常於漢水沙淘金年終總輸後臨淮王或為梁州刺史奏罷之其鑄鐵為農器兵刃在所有之然以相州牽口冶為工故常鍊鍛為刀送於武庫

自魏德既廣西域東夷貢其珍物充於王府又於南垂立互市以致南貨羽毛齒革之屬無遠不至神龜正光之際府藏盈溢靈太后曾令公卿已下任力負物而取

之又數賚禁內左右所費無貲而不能一丐百姓也自徐揚內附之後仍世經略江淮於是轉運中州以實邊鎮百姓疲於道路乃令番戍之兵營起屯田又收內郡兵資與民和糴積為邊備有司又請於水運之次隨便置倉乃於小平右門白馬津漳涯黑水濟州陳郡大梁凡八所各立邸閣每軍國有須應機漕引自此費役微省三門都將薛欽上言計京西水次汾華二州恒農河北河東正平平陽五郡年常綿絹及貲麻皆折公物雇

車牛送京道險人敝費公損私略計華州一車官酬絹  
八匹三大九尺別有私民雇價布六十匹河東一車官  
酬絹五匹二丈別有私民雇價布五十匹自餘州郡雖  
未練多少推之遠近應不減此今求車取雇絹三匹市  
材造船不勞採斫計船一艘舉十三車車取三匹合有  
三十九匹雇作手并匠及船上雜具食直足以成船計  
一船剩絹七十八匹布七百八十四匹又租車一乘官格  
四十斛成載私民雇價遠者五斗布一匹近者一石布

一匹準其私費一車布遠者八十四匹近者四十四匹造船  
一艘計舉七百石準其雇價應有一千四百匹今取布  
三百匹造船一艘并船上覆治雜事計一船有剩布一  
千一百匹又其造船之處皆須鋸材人功并削船茹依  
功多少即給當州郡門兵不假更召汾州有租調之處  
去汾不過百里華州去河不滿六十並令計程依舊酬  
價車送船所船之所運唯達雷陂其陸路從雷陂至倉  
庫調一車雇絹一匹租一車布五匹則於公私為便尚



書度支郎中朱元旭計稱效立於公濟民為本政列於  
朝潤國是先故大禹疏決以通四載之宜有漢穿引受  
納百川之用厥績顯於當時嘉聲播於圖史今校薛欽  
之說雖跡驗未彰而指況甚善所云以船代車是其策  
之長者若以門兵造舟便為闕彼防禦無容全依宜令  
取雇車之物市材執作及倉庫所須悉以營辦七月之  
始十月初旬令州郡綱典各租調於將所然後付之十  
車之中留車士四人佐其守護粟帛上船之日隨運至

京將共監慎如有耗損其倍徵河中闕失專歸運司輸  
京之時聽其即納不得雜合違失常體必使量上數下  
謹其受入自餘一如其列計底柱之難號為天險迅驚  
千里未易其功然既陳便利無容輒抑若效充其說則  
附例酬庸如其不驗徵填所損今始開創不可懸生減  
折且依請營立一年之後須知贏費歲遣御史校其虛  
實脫有乖越別更裁量尚書崔休以為剗木為舟用興  
上代鑿渠通運利盡中古是以漕輓河渭留侯以為偉

談方舟蜀漢酈生稱為口實豈直張純之奏見美東都  
陳勰之功事高晉世其為利益所從來久矣案欽所列  
實允事宜郎中之計備盡公理但舟楫所通遠近必至  
苟利公私不宜止在前件昔人乃遠通褻斜以利關中  
之漕南達交廣以增京洛之饒況乃漳洹夷路河濟平  
流而不均彼省煩同茲巨益且鴻溝之引宋衛史牒具  
存討虜之通幽冀古迹備在舟車省益理寔相懸水陸  
難易力用不等昔忝東州親逕闕驗斯損益不可同年

而語請諸通水運之處皆宜率同此式縱復五百三百里車運水次校計利饒猶為不少其欽所列州郡如請興造東路諸州皆先通水運今年祖調悉用舟楫若船數有闕且賃假充事比之僦車交成息耗其先未通流宜遣檢行閑月修治使理有可通必無壅滯如此則發召匪多為益實廣一爾暫勞久安永逸錄尚書高陽王雍尚書僕射李宗等奏曰運漕之利今古攸同舟車息耗實相殊絕欽之所列關西而已若域內同行足為公

私巨益謹輒參量備如前計庶徵召有減勞止小康若  
此請蒙遂必須溝洫通流即求開興修築或先以開治  
或古跡仍在舊事可因用功差易此冬閒月令疎通咸  
訖比春水之時使運漕無滯詔從之而未能盡行也

正光後四方多事加以水旱國用不足預折天下六年  
租調而徵之百姓怨苦民不堪命有司奏斷百官常給  
之酒計一歲所省合米五萬三千五十四斛九升孽穀  
六千九百六十斛麩三十萬五百九十九斤其四時郊

廟百神羣祀依式供營遠蕃使客不在斷限爾後寇賊轉衆諸將出征相繼奔敗所亡器械資糧不可勝數而關西喪失尤甚帑藏益以空竭有司又奏內外百官及諸蕃客稟食及肉悉二分減一計終歲省肉百五十九萬九千八百五十六斤米五萬三千九百三十二石孝昌二年終稅京師田租畝五升借債公田者畝一斗又稅市入者人一錢其店舍又為五等收稅有差莊帝初承喪亂之後倉廩虛罄遂班入粟之制輸粟八

千石賞散侯六千石散伯四千石散子三千石散男職  
人輸七百石賞一大階授以實官白民輸五百石聽依  
第出身一千石加一大階無第者輸五百石聽正九品  
出身一千石加一大階諸沙門有輸粟四千石入京倉  
者授本州統若無本州者授大州都若不入京倉入外  
州郡倉者三千石畿郡都統依州格若輸五百石入京  
倉者授本郡維那其無本郡者授以外郡粟入外州郡  
倉七百石者京倉三百石者授縣維那

孝靜天平初以遷民草創資產未立詔出粟一百三十萬石以賑之三年夏又賑遷民粟各四十日其年秋并肆汾建晉秦陝東雍南汾九州霜旱民飢流散四年春詔所在開倉賑恤之而死者甚衆時諸州調絹不依舊式齊獻武王以其害民興和三年冬請班海內悉以四十尺為度天下利焉

河東郡有鹽池舊立官司以收稅利是時罷之而民有富彊者專擅其用貧弱者不得資益延興末復立監司



量其貴賤節其賦入於是公私兼利世宗即位政存寬  
簡復罷其禁與百姓共之其國用所須別為條制取足  
而已自後豪貴之家復乘勢占奪近池之民又輒障各  
疆弱相陵聞於遠近神龜初太師高陽王雍太傅清河  
王懌等奏鹽池天藏資育羣生仰惟先朝限者亦不苟  
與細民競茲贏利但利起天池取用無法或豪貴封護  
或近者吝守卑賤遠來超然絕望是以因置主司令其  
裁察疆弱相兼務令得所且十一之稅自古及今取輒

以次所濟為廣自爾霑洽遠近齊平公私兩宜儲益不

少及鼓吹主簿王後興等詞稱請供百官食鹽二萬斛

之外歲求輸馬千匹牛五百頭以此而推非可稍計後

中尉甄琛啓求罷禁被敕付議尚書執奏稱琛啓坐談

則理高行之則事闕請依常禁為允詔依琛計乃為繞

池之民尉保光等擅自固護語其障禁倍於官司取與

自由貴賤任口若無大宥罪合推斷詳度二三深乖王

法臣等商量請依先朝之詔禁之為便防姦息暴斷遣

輕重亦準前旨所置監司一同往式於是復置監官以  
監檢焉其後更罷更立以至於永熙自遷鄴後於滄瀛  
幽青四州之境傍海煮鹽滄州置竈一千四百八十四  
瀛州置竈四百五十二幽州置竈一百八十青州置竈  
五百四十六又於邯鄲置竈四計終歲合收鹽二十萬  
九千七百二斛四升軍國所資得以周贍矣

魏初至於太和錢貨無所周流高祖始詔天下用錢焉  
十九年治鑄粗備文曰太和五銖詔京師及諸州鎮皆

通行之內外百官祿皆準絹給錢絹匹為錢二百在所遣錢工備爐冶民有欲鑄聽就鑄之銅必精練無所和雜世宗永平三年冬又鑄五銖錢肅宗初京師及諸州鎮或鑄或否或有止用古錢不行新鑄致商貨不通貿遷頗隔熙平初尚書令任城王澄上言臣聞洪範八政貨居二焉易稱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財財者帝王所以聚人守位成養羣生奉順天德治國安民之本也夏殷之政九州

貢金以定五品周仍其舊太公立九府之法於是國貨始行定銖兩之楷齊桓循用以霸諸侯降及秦始皇漢文遂有輕重之異吳淠鄧通之錢收利遍於天下河南之地猶甚多焉逮于孝武乃更造五銖其中毀鑄隨利改易故使錢有大小之品竊尋太和之錢高祖留心剗制後與五銖並行此乃不刊之式但臣竊聞之君子行禮不求變俗因其所宜順而致用太和五銖雖利於京邑之肆而不入徐揚之市土貨既殊貿鬻亦異便於荆郢

之邦者則礙於兗豫之域致使貧民有重困之切王道  
貽隔化之訟去永平三年都座奏斷天下用錢不依準  
式者時被敕云不行之錢雖有常禁其先用之處權可  
聽行至年末悉令斷之延昌二年徐州民儉刺史啓奏  
求行土錢旨聽權依舊用謹尋不行之錢律有明式指  
謂雞眼鑿更無餘禁計河南諸州今所行者悉非制  
限昔來繩禁愚竊惑焉又河北州鎮既無新造五銖設  
有舊者而復禁斷並不得行專以單絲之縑疎縷之布

狹幅促度不中常式裂匹為尺以濟有無至今徒成杼  
軸之勞不免飢寒之苦良由分截布帛壅塞錢貨實非  
救恤凍餒子育黎元謹惟自古以來錢品不一前後累  
代易變無常且錢之為名欲泉流不已愚意謂今之太  
和與新鑄五銖及諸古錢方俗所使用者雖有大小之  
異並得通行貴賤之差自依鄉價庶貨環海內公私無  
壅其不行之錢及盜鑄毀大為小巧偽不如法者據律  
罪之詔曰錢行已久今東尚有事且依舊用澄又奏臣

猥屬樞衡庶罄心力常願貨物均通書軌一範謹詳周禮外府掌邦布之入出布猶泉也其藏曰泉其流曰布然則錢之興也始於一品欲令世匠均同圜流無極爰暨周景降逮亡新易鑄相尋參差百品遂令接境乖商連邦隔質臣比奏求宣下海內依式行錢登被旨敕錢行已久且可依舊謹重參量以為太和五銖乃大魏之通貨不朽之恒模寧可專貿於京師不行於天下但今戎馬在郊江疆未一東南之州依舊為便至於京西京



北域內州鎮未有錢處行之則不足為難塞之則有乖  
通典何者布帛不可尺寸而裂五穀則有負擔之難錢  
之為用貫緼相屬不假斗斛之器不勞秤尺之平濟世  
之宜謂為深允請並下諸方州鎮其太和及新鑄五銖  
并古錢內外全好者不限大小悉聽行之雞眼環鑿依  
律而禁河南州鎮先用錢者既聽依舊不在斷限唯太  
和五銖二錢得用公造新者其餘雜種一用古錢生新  
之類普同禁約諸方之錢通用京師其聽依舊之處與

太和錢及新造五銖並行若盜鑄者罪重常憲既欲均  
齊物品廛井斯和若不繩以嚴法無以肅茲違犯符旨  
一宣仍不遵用者刺史守令依律治罪詔從之而河北  
諸州舊少錢貨猶以他物交易錢略不入市也二年冬  
尚書崔亮奏恒農郡銅青谷有銅鑛計一斗得銅五兩  
四銖葦池谷鑛計一斗得銅五兩鸞帳山鑛計一斗得  
銅四兩河內郡王屋山鑛計一斗得銅八兩南青州苑  
燭山齊州商山並是往昔銅官舊迹見在謹按鑄錢方

興用銅處廣既有治利並宜開鑄詔從之自後所行之  
錢民多私鑄稍就小薄價用彌賤建義初重盜鑄之禁  
開糾賞之格至永安二年秋詔更改鑄文曰永安五銖  
官自立爐起自九月至三年正月而止官欲貴錢乃出  
藏絹分遣使人於二市賞之絹匹止錢二百而私市者  
猶三百利之所在盜鑄彌衆巧偽既多輕重非一四方  
州鎮用各不同遷鄴之後輕濫尤多武定初齊文襄王  
奏革其弊於是詔遣使人詣諸州鎮收銅及錢悉更改

鑄其文仍舊然姦僥之徒越法趨利未幾之間漸復細薄六年文襄王以錢文五銖名須稱實宜稱錢一文重五銖者聽入市用計百錢重一斤四兩二十銖自餘皆準此為數其京邑二市天下州鎮郡縣之市各置二稱懸於市門私民所用之稱皆準市稱以定輕重凡有私鑄悉不禁斷但重五銖然後聽用若入市之錢重不五銖或雖重五銖而多雜鉛鐵並不聽用若有輒以小薄雜錢入市有人糾獲其錢悉入告者其小薄之錢若即

禁斷恐人交乏絕畿內五十日外州百日為限羣官參  
議咸以時穀頗貴請待有年上從之而止

魏書卷一百一十

魏書卷一百十考證

十年給事中李冲上言○十年上脫年號今考本書李  
冲傳當是高祖太和十年

魏書卷一百十考證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四千五百四十

史部

魏書卷一百一十一

齊

魏

收

撰

志第十六

刑罰七

二儀既判彙品生焉五才兼用廢一不可金木水火土  
咸相愛惡陰陽所育稟氣呈形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雲  
雨春夏以生長之秋冬以殺藏之斯則德刑之設著自

神道聖人處天地之間率神祇之意生民有喜怒之性  
哀樂之心應感而動動而逾變淳化所陶下以淳朴故  
異章服畫衣冠示恥申禁而不敢犯其流既銳姦黠萌  
生是以明法令立刑賞故書曰象以典刑流宥五刑鞭  
作官刑扑作教刑金作贖刑怙終賊刑眚災肆赦舜命  
咎繇曰五刑有服五服三就五流有宅五宅三居夏刑  
則大辟二百贖辟三百宮辟五百劓墨各千殷因於夏  
蓋有損益周禮建三典刑邦國以五聽求民情八議以

申之三刺以審之左嘉石平罷民右肺石達窮民宥不  
識宥過失宥遺忘赦幼弱赦耄耆赦蠢愚周道既衰穆  
王荒耄命呂侯度作祥刑以詰四方五刑之屬增矣夫  
疑獄汜問與衆共之衆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  
先王之愛民如此刑成而不可變故君子盡心焉逮於  
戰國競任威刑以相吞噬商君以法經六篇入說於秦  
議參夷之誅連相坐之法風俗凋薄號為虎狼及於始  
皇遂兼天下毀先王之典制挾書之禁法繁於秋荼網

密於凝脂姦偽並生赭衣塞路獄犴淹積囹圄成市於是天下怨叛十室而九漢祖入關蠲削煩苛致三章之約文帝以仁厚斷獄四百幾致刑措孝武世以姦宄滋甚增律五十餘篇宣帝時路溫舒上書曰夫獄者天下之命書曰與其殺不辜寧失有罪今治獄吏非不慈仁也上下相毆以刻為明深者獲公名平者多後患故治獄吏皆欲人死非憎人也自安之道在人之死夫人情安則樂生痛則思死捶楚之下何求而不得故囚人不

勝痛則飾辭以示人吏治者利其然則指導以明之上  
奏畏卻則鍛鍊而周内之雖咎繇聽之猶以為死有餘  
罪何則文致之罪故也故天下之患莫深於獄宣帝善  
之痛乎獄吏之害也久矣故曰古之立獄所以求生今  
之立獄所以求殺人不可不慎也于定國為廷尉集諸  
法律凡九百六十卷大辟四百九十條千八百八十二  
事死罪決比凡三千四百七十二條諸斷罪當用者合  
二萬六千二百七十二條後漢二百年間律章無大增

減魏武帝造甲子科條犯鈇左右趾者易以斗械明帝  
改士民罰金之坐除婦人加笞之制晉武帝以魏制峻  
密又詔車騎賈充集諸儒學刪定名例為二十卷并合  
二千九百餘條晉室喪亂中原蕩然魏氏承百王之末  
屬崩散之後典刑泯棄禮俗澆薄自太祖撥亂蕩滌華  
夏至于太和然後吏清政平斷獄省簡所謂百年而後  
勝殘去殺故權舉行事以著於篇

魏初禮俗純朴刑禁疎簡宣帝南遷復置四部大人坐

王庭決辭訟以言語約束刻契記事無囹圄考訊之法  
諸犯罪者皆臨時決遣神元因循亡所革易

穆帝時劉聰石勒傾覆晉室帝將平其亂乃峻刑法每  
以軍令從事民乘寬政多以違命得罪死者以萬計於  
是國落騷駭平文承業綏集離散

昭成建國二年當死者聽其家獻金馬以贖犯大逆者  
親族男女無少長皆斬男女不以禮交皆死民相殺者  
聽與死家馬牛四十九頭及送葬器物以平之無繫訊

連逮之坐盜官物一備五私則備十法令明白百姓晏然

太祖幼遭艱難備嘗險阻具知民之情偽及在位躬行仁厚協和民庶既定中原患前代刑網峻密乃命三公郎王德除其法之酷切於民者約定科令大崇簡易是時天下民久苦兵亂畏法樂安帝知其若此乃鎮之以玄默罰必從輕兆庶欣戴焉然於大臣持法不捨季年災異屢見太祖不豫綱紀褫頓刑罰頗為濫酷



太宗即位修廢官恤民隱命南平公長孫嵩北新侯安  
同對理民訟庶政復有敘焉帝既練精庶事為吏者浸  
以深文避罪

世祖即位以刑禁重神麴中詔司徒崔浩定律令除五  
歲四歲刑增一年刑分大辟為二科死斬死入絞大逆  
不道腰斬誅其同籍年十四已下腐刑女子沒縣官害  
其親者輒之為蠱毒者男女皆斬而焚其家巫蠱者負  
殺羊抱犬沉諸淵當刑者贖貧則加鞭二百畿內民富

者燒炭於山貧者役於園溷女子入春橐其固疾不逮於人守苑園王官階九品得以官爵除刑婦人當刑而孕產後百日乃決年十四已下降刑之半八十及九歲非殺人不坐拷訊不踰四十九論刑者部主具狀公車鞠辭而三都決之當死者部案奏聞以死不可復生懼監官不能平獄成皆呈帝親臨問無異辭怨言乃絕之諸州國之大辟皆先讞報乃施行闕左懸登聞鼓人有窮寃則撾鼓公車上奏其表是後民官瀆貨帝思有以

肅之太延三年詔天下吏民得舉告牧守之不法於是  
凡庶之凶悖者專求牧宰之失迫脅在位取豪於閭閻  
而長吏咸降心以待之苟免而不恥貪暴猶自若也時  
輿駕數親征討及行幸四方真君五年命恭宗總百揆  
監國少傅游雅上疏曰殿下親覽百揆經營內外昧旦  
而興諮詢國老臣職忝凝丞司是獻替漢武時始啓河  
右四郡議諸疑罪而謫徙之十數年後邊郡充實並修  
農成孝宣因之以服北方比近世之事也帝王之於罪

人非怒而誅之欲其徙善而懲惡謫徙之苦其懲亦深  
自非大逆正刑皆可從徙雖舉家投遠忻喜赴路力役  
終身不敢言苦且遠流分離心或思善如此姦邪可息  
邊垂足備恭宗善其言然未之行

六年春以有司斷法不平詔諸疑獄皆付中書依古經  
義論決之初盜律贓四十匹致大辟民多慢政峻其法  
贓三匹皆死正平元年詔曰刑網太密犯者更衆朕甚  
愍之其詳案律令務求厥中有不便於民者增損之於

是游雅與中書侍郎胡方回等改定律制盜律復舊加  
故縱通情止舍之法及他罪凡三百九十一條門誅四  
大辟一百四十五刑二百二十一條有司雖增損條章  
猶未能闡明刑典

高宗初仍遵舊式太安四年始設酒禁是時年穀屢登  
士民多因酒致酗訟或議主政帝惡其若此故一切禁  
之釀沽飲皆斬之吉凶賓親則開禁有日程增置內外  
候官伺察諸曹外部州鎮至有微服雜亂於府寺間以

求百官疵失其所窮治有司苦加訊鞫而多相誣逮輒  
劾以不敬諸司官贓二丈皆斬又增律七十九章門房  
之誅十有三大辟三十五刑六十二和平末冀州刺史  
源賀上言自非大逆手殺人者請原其命謹守邊戍詔  
從之

顯祖即位除口誤開酒禁帝勤於治功百寮內外莫不  
震肅及傳位高祖猶躬覽萬機刑政嚴明顯拔清節沙  
汰貪鄙牧守之廉潔者往往有聞焉

延興四年詔自非大逆干紀者皆止其身罷門房之誅  
自獄付中書覆案後頗上下法遂罷之獄有大疑乃平  
議焉先是諸曹奏事多有疑請又口傳詔敕或致矯擅  
於是事無大小皆令據律正名不得疑奏合則制可失  
衷則彈詰之盡從中墨詔自是事成精詳下莫敢相罔  
顯祖末年尤重刑罰言及常用惻愴每於獄案必令覆  
鞠諸有囚繫或積年不斷羣臣頗以為言帝曰獄滯雖  
非治體不猶愈乎倉卒而濫也夫人幽苦則思善故罔

圖與福堂同居朕欲其改悔而加以輕恕耳由是囚繫雖淹滯而刑罰多得其所又以赦令屢下則狂愚多僥幸故自延興終於季年不復下赦理官鞫囚杖限五十而有司欲免之則以細捶欲陷之則先大杖民多不勝而誣引或絕命於杖下顯祖知其若此乃為之制其捶用荆平其節訊囚者其本大三分杖背者二分撻脛者一分考悉依令皆從於輕簡也

高祖馭宇留心刑法故事斬者皆裸形伏質入死者絞



雖有律未之行也太和元年詔曰刑法所以禁暴息姦  
絕其命不在裸形其參詳舊典務從寬仁司徒元丕等  
奏言聖心垂仁恕之惠使受戮者免裸骸之恥普天感  
德莫不幸甚臣等謹議大逆及賊各棄市袒斬盜及吏  
受賕各絞刑路諸甸師又詔曰民由化穆非嚴刑所制  
防之雖峻陷者深甚今犯法至死同入斬刑去衣裸體  
男女媠見豈齊之以法示之以禮者也今具為之制  
三年下詔曰治因政寬弊由網密今候職千數姦巧弄

威重罪受賕不列細過吹毛而舉其一切罷之於是更置謹直者數百人以防誼關於街術吏民安其職業先是以律令不具姦吏用法致有輕重詔中書令高閭集中祕官等修改舊文隨例增減又勅羣官參議厥衷經御刊定五年冬訖凡八百三十二章門房之誅十有六大辟之罪二百三十五刑三百七十七除羣行剽劫首謀門誅律重者止梟首時法官及州郡縣不能以情折獄乃為重枷大幾圍復以繩石懸於囚頸傷內至骨更

使壯卒迭搏之囚率不堪因以誣服吏持此以為能帝聞而傷之乃制非大逆有明證而不款辟者不得大枷律枉法十匹義賊二百匹大辟至八年始班祿制更定義賊一匹枉法無多少皆死是秋遣使者巡行天下糾守宰之不法坐賊死者四十餘人食祿者跼蹐賊謁之路殆絕帝哀矜庶獄至於奏讞率從降恕全命徙邊歲以千計京師決死獄歲竟不過五十州鎮亦簡

十一年春詔曰三千之罪莫大於不孝而律不遜父母

罪止髡刑於理未衷可更詳改又詔曰前命公卿論定  
刑典而門房之誅猶在律策違失周書父子異罪推古  
求情意甚無取可更議之刪除繁酷秋八月詔曰律文  
刑限三年便入極黜坐無太半之校罪有死生之殊可  
詳案律條諸有此類更一判定冬十月復詔公卿令參  
議之

十二年詔犯死罪若父母祖父母年老更無成人子孫  
又無暮親者仰案後列奏以待報著之令格

世宗即位意在寬政正始元年冬詔曰議獄定律有國  
攸慎輕重損益世或不同先朝垂心典憲刊革令軌但  
時屬征役未之詳究施於時用猶致疑舛尚書門下可  
於中書外省論律令諸有疑事斟酌新舊更加思理增  
減上下必令周備隨有所立別以申聞庶於循變協時  
永作通制

永平元年秋七月詔尚書檢枷杖大小違制之由科其  
罪失尚書令高肇尚書僕射清河王懌尚書邢巒尚書

李平尚書江陽王繼等奏曰臣等聞王者繼天子物為  
民父母導之以德化齊之以刑法小大必以情哀矜而  
勿喜務於三訊五聽不以木石定獄伏惟陛下子愛蒼  
生恩侔天地疏網改祝仁過商后以枷杖之非度愍民  
命之或傷爰降慈旨廣垂昭恤雖有虞慎獄之深漢文  
惻隱之至亦未可共日而言矣謹案獄官令諸察獄先  
備五聽之理盡求情之意又驗諸證信事多疑似猶不  
首實者然後加以拷掠諸犯年刑已上枷鎖流徙已上

增以杻械迭用不俱非大逆外叛之罪皆不大枷高杻  
重械又無用石之文而法官州郡因緣增加遂為恒法  
進乖五聽退違令文誠宜案劾依旨科處但踵行已久  
計不推坐檢杖之小大鞭之長短令有定式但枷之輕  
重先無成制臣等參量造大枷長一丈三尺喉下長一  
丈通頰木各方五寸以擬大逆外叛杻械以掌流刑已  
上諸臺寺州郡大枷請悉焚之枷本掌囚非拷訊所用  
從今斷獄皆依令盡聽訊之理量人強弱加之拷掠不

聽非法拷人兼以拷石自是枷杖之制頗有定準未幾  
獄官肆虐稍復重大法例律五等列爵及在官品令從  
第五以階當刑二歲免官者三載之後聽仕降先階一  
等延昌二年春尚書邢巒奏竊詳王公已下或析體宸  
極或著勲當時咸胙土授民維城王室至於五等之爵  
亦以功錫雖爵秩有異而號擬河山得之至難失之永  
墜刑典既同名復殊絕請議所宜附為永制詔議律之  
制與八座門下參論皆以為官人若罪本除名以職當



刑猶有餘資復降階而敘至於五等封爵除刑若盡永  
即甄削便同之除名於例實爽愚謂自王公以下有封  
邑罪除名三年之後宜各降本爵一等王及郡公降為  
縣公公為侯侯為伯伯為子子為男至於縣男則降為  
鄉男五等爵者亦依此而降至於散男其鄉男無可降  
授者三年之後聽依其本品之資出身詔從之其年秋  
符璽郎中高賢弟員外散騎侍郎仲賢叔司徒府主簿  
六珍等坐弟季賢同元愉逆除名為民會赦之後被旨

勿論尚書邢巒奏案季賢既受逆官為其傳檄規扇幽瀛遘茲禍亂據律準犯罪當孥戮兄叔坐法法有明典賴蒙大宥身命獲全除名還民於其為幸然反逆坐重故支屬相及體既相及事同一科豈有赦前皆從流斬之罪赦後獨除反者之身又緣坐之罪不得以職除流且貨賕小愆寇盜微戾贓狀露驗者會赦猶除其名何有罪極裂冠豐均毀冕父子齊刑兄弟共罰赦前同斬從流赦後有復官之理依律則罪合孥戮準赦則例皆

除名古人議無將之罪者毀其室洿其宮絕其蹤滅其類其宅猶棄而况人乎請依律處除名為民詔曰死者既在赦前又員外非在正侍之限便可悉聽復仕

三年尚書李平奏冀州阜城民費羊皮母亡家貧無以葬賣七歲子與同城人張回為婢回轉賣於鄆縣民梁定之而不言良狀案盜律掠人掠賣人和賣人為奴婢者死回故買羊皮女謀以轉賣依律處絞刑詔曰律稱和賣人者謂兩人詐取他財今羊皮賣女告回稱良張

回利賤知良公買誠於律俱乖而兩各非詐此女雖父  
賣為婢體本是良回轉賣之日應有遲疑而賣者既以  
有罪買者不得不坐但賣者以天性難奪支屬易遺尊  
卑不同故罪有異買者知良故買又於彼無親若買同  
賣者即理不可何者賣五服內親屬在尊長者死此亦  
非掠從其真買暨於致罪刑死大殊明知買者之坐自  
應一例不得全如鈞議云買者之罪不過賣者之咎也  
且買者於彼無天性支屬之義何故得有差等之理又

案別條知人掠盜之物而故買者以隨從論依此律文  
知人掠良從其宜買罪止於流然其親屬相賣坐殊凡  
掠至於買者亦宜不等若處同流坐於法為深準律斟  
降合刑五歲至如買者知是良人決便真賣不語前人  
得之由緒前人謂真奴婢更或轉賣因此流洞罔知所  
在家人追贖求訪無處永沉賤隸無復良期案其罪狀  
與掠無異且法嚴而姦易息政寬而民多犯水火之喻  
先典明文今謂買人親屬而復決賣不告前人良狀由

緒處同掠罪太保高陽王雍議曰州處張回專引盜律檢回所犯本非和掠保證明然去盜遠矣今引以盜律之條處以和掠之罪原情究律實為乖當如臣鈞之議知買掠良人者本無罪文何以言之羣盜彊盜無首從皆同和掠之罪故應不異明此自無正條引類以結罪臣鴻以轉賣流漂罪與掠等可謂罪人斯得案賊律云謀殺人而發覺者流從者五歲刑已傷及殺而還蘇者死從者流已殺者斬從而加功者死不加者流詳沉賤

之與身死流漂之與腐骨一存一亡為害孰甚然賊律  
殺人有首從之科盜人賣買無唱和差等謀殺之與和  
掠同是良人應為準例所以不引殺人減之降從彊盜  
之一科縱令謀殺之與彊盜俱得為例而似從輕其義  
安在又云知人掠盜之物而故買者以隨從論此明禁  
暴掠之原遏姦盜之本非謂市之於親尊之手而同之  
於盜掠之刑竊謂五服相賣俱是良人所以容有差等  
之罪者明去掠盜理遠故從親疎為差級尊卑為輕重

依律諸共犯罪皆以發意為首明賣買之元有由魁末之坐宜定若羊皮不云賣則回無買心則羊皮為元首張回為從坐首有沾刑之科從有極黜之戾推之憲律法刑無據買者之罪宜各從賣者之坐又詳臣鴻之議有從他親屬買得良人而復真賣不語後人由狀者處同掠罪既一為婢賣與不賣俱非良人何必以不賣為可原轉賣為難恕張回之愆宜鞭一百賣子葬親孝誠可美而表賞之議未聞刑罰之科已降恐非敦風厲俗



以德導民之謂請免羊皮之罪公酬賣直詔曰羊皮賣  
女葬母孝誠可嘉便可特原張回雖買之於父不應轉  
賣可刑五歲先是皇族有譴皆不持訊時有宗士元顯  
富犯罪須鞠宗正約以舊制尚書李平奏以帝宗磐固  
周布於天下其屬籍疎遠陰官卑末無良犯憲理須推  
究請立限斷以為定式詔曰雲來綿遠繁衍世滋植籍  
宗氏而為不善量亦多矣先朝既無不訊之格而空相  
矯恃以長違暴諸在議請之外可悉依常法其年六月

兼廷尉卿元志監王靖等上言檢除名之例依律文獄成謂處罪案成者寺謂犯罪逕彈後使覆檢鞫證定刑罪狀彰露案畧分兩獄理是成若使案雖成雖已申省事下廷尉或寺以情狀未盡或邀駕搗鼓或門下立疑更付別使者可從未成之條其家人陳訴信其專辭而阻成斷便是曲遂於私有乖公體何者五詐既窮六備已立僥倖之輩更起異端進求延罪於漏刻退希不測之恩宥辨以惑正曲以亂直長民姦於下隳國法於上

竊所未安大理正崔纂評楊機丞甲休律博士劉安元  
以為律文獄已成及決竟經所綰而疑有奸欺不直於  
法及訴冤枉者得攝訊覆治之檢使處罪者雖已案成  
御史風彈以痛誣伏或拷不承引依證而科或有私嫌  
彊逼成罪家人訴枉辭案相背刑憲不輕理須訊鞫既  
為公正豈疑於私如謂規不測之澤抑絕訟端則枉滯  
之徒終無申理若從其案成便乖覆治之律然未判經  
赦及覆治理狀真偽未分承前以來如此例皆得復職

愚謂經奏遇赦及已覆治得為獄成尚書李韶奏使雖結案處上廷尉解送至省及家人訴枉尚書納辭連解下鞠未檢遇宥者不得為案成之獄推之情理謂崔纂等議為允詔從之

熙平中有冀州妖賊延陵王賈負罪逃亡赦書斷限之後不自歸首廷尉卿裴延雋上言法例律諸逃亡赦書斷限之後不自歸首者復罪如初依賊律謀反大逆處置梟首其延陵法權等所謂月光童子劉景暉者妖言

惑衆事在赦後闕合死坐正崔纂以為景暉云能變為

蛇雉此乃傍人之言雖殺暉為無理恐赦暉復惑衆是以依違不敢專執當今不諱之朝不應行無罪之戮景暉九歲小兒口尚乳臭舉動云為並不關已月光之稱不出其口皆姦吏無端橫生粉墨所謂為之者巧殺之者能若以妖言惑衆據律應死然更不破闕惑衆赦令之後方顯其律令之外更求其罪赦律何以取信於天下天下焉得不疑於赦律乎書曰與殺無辜寧失有罪

又案法例律八十已上八歲已下殺傷論坐者上請議者謂悼耄之罪不用此律愚以老智如尚父少慧如甘羅此非常之士可如其議景暉愚小自依凡律靈太后令曰景暉既經恩宥何得議加橫罪可謫略陽民餘如奏

時司州表河東郡民李憐生行毒藥案以死坐其母訴稱一身年老更無碁親例合上請檢籍不謬未及判申憐母身喪州斷三年服終後乃行決司徒曹參軍許琰

謂州判為允主簿李瑒駁曰案法例律諸犯死罪若祖  
父母父母年七十已上無成人子孫旁無暮親者具狀  
上請流者鞭笞留養其親終則從流不在原赦之例檢  
上請之言非應府州所決毒殺人者斬妻子流計其所  
犯實重餘憲準之情律所虧不淺且憐既懷酖毒之心  
謂不可參隣人任計其母在猶宜闔門投畀況今死也  
引以三年之禮乎且給假殯葬足示仁寬今已卒哭不  
合更延可依法處斬流其妻子實足誠彼氓庶肅是刑

章尚書蕭寶夤奏從瑒執詔從之

舊制直閣直後直齋武官隊主隊副等以比視官至於  
犯譴不得除罪尚書令任城王澄奏案諸州中正亦非  
品令所載又無祿恤先朝已來皆得當刑直閣等禁直  
上下有宿衛之勤理不應異靈太后令準中正

神龜中蘭陵公主駙馬都尉劉輝坐與河陰縣民張智  
壽妹容妃陳慶和妹慧猛姦亂耽惑毆主傷胎輝懼罪  
逃亡門下處奏各入死刑智壽慶和並以知情不加防



限處以流坐詔曰容妃慧猛恕死髡鞭付宮餘如奏尚  
書三公郎中崔纂執曰伏見旨募若獲劉輝者職人賞  
二階白民聽出身進一階廝役免役奴婢為良案輝無  
叛逆之罪賞同反人劉宣明之格又尋門下處奏以容  
妃慧猛與輝私姦兩情耽惑令輝挾忿毆主傷胎雖律  
無正條罪合極法並處入死其智壽等二家配敦煌為  
兵天慈廣被不即施行雖恕其命竊謂未可夫律令高  
皇帝所以治天下不為喜怒增減不由親疎改易案鬪

律祖父母父母忿怒以兵刃殺子孫者五歲刑毆殺者  
四歲刑若心有愛憎而故殺者各加一等雖王姬下降  
貴殊常妻然人婦之孕不得非一夕生永平四年先朝  
舊格諸刑流及死皆首罪判官後決從者事必因本以  
求支獄若以輝逃避便應懸處未有捨其首罪而成其  
末愆流死參差或時未允門下中禁大臣職在敷奏昔  
邴吉為相不存鬪斃而問牛喘豈不以司別故也案容  
妃等罪止於姦私若擒之穢席衆證分明即律科處不

越刑坐何得同宮掖之罪齊奚官之闕案智壽口訴妹  
適司士曹參軍羅顯貴已生二女於其夫則他家之母  
禮云婦人不二夫猶曰不二天若私門失度罪在於夫  
釁非兄弟昔魏晉未除五族之刑有免子戮母之坐何  
曾諍之謂在室之女從父母之刑已醮之婦從夫家之  
刑斯乃不刊之令軌古今之通議律碁親相隱之謂凡  
罪况姦私之醜豈得以同氣相證論刑過其所犯語情  
又乖律憲案律姦罪無相緣之坐不可借輝之忿加兄

弟之刑夫刑人於市與衆棄之爵人於朝與衆共之明不私於天下無欺於耳目何得以非正刑書施行四海刑名一失駟馬不追既有詔旨依即行下非律之案理宜更請尚書元修議以為昔哀姜悖禮於魯齊侯取而殺之春秋所譏又夏姬罪濫於陳國但責徵舒而非父母明婦人外成犯禮之愆無關本屬況出適之妹釁及兄弟乎右僕射游肇奏言臣等謬參樞轄獻替是司門下出納謨明常則至於無良犯法職有司存劾罪結

案本非其事容妃等姦狀罪止於刑並處極法準律未  
當出適之女坐及其兄推據典憲理實為猛又輝雖逃  
刑罪非孥戮募同大逆亦謂加重乖律之案理宜陳請  
乞付有司重更詳議詔曰輝悖法者之罪不可縱厚賞  
懸募必望擒獲容妃慧猛與輝私亂因此耽惑主致非  
常此而不誅將何懲肅且已醮之女不應坐及昆弟但  
智壽慶和知妹姦情初不防禦招引劉輝共成淫醜敗  
風穢化理深其罰特勅門下結獄不拘恒司豈得一同

常例以為通準且古有詔獄寧復一歸大理而尚書治本納言所屬弗究悖理之淺深不詳損化之多少違彼義途苟存執憲殊乖任寄深合罪責崔纂可免郎都坐尚書悉奪祿一時

孝昌已後天下淆亂法令不恒或寬或猛及爾朱擅權輕重肆意在官者多以深酷為能至遷鄴京畿羣盜頗起有司奏立嚴制諸彊盜殺人者首從皆斬妻子同籍配為樂戶其不殺人及贓不滿五匹魁首斬從者死妻

子亦為樂戶小盜賊滿十匹已上魁首死妻子配驛從者流侍中孫騰上言謹詳法若畫一理尚不二不可喜怒由情而致輕重案律公私劫盜罪止流刑而比執事苦違好為穿鑿律令之外更立餘條通相糾之路班捉獲之賞斯乃刑書徒設獄訟更繁法令滋彰盜賊多有非所謂不嚴而治遵守典故者矣臣以為升平之美義在省刑陵遲之弊必由峻法是以漢約三章天下歸德秦酷五刑率土瓦解禮訓君子律禁小人舉罪定名國

有常辟至如青災肆赦怙終賊刑經典垂言國朝成範  
隨時所用各有司存不宜巨細滋煩令民豫備恐防之  
彌堅攻之彌甚請諸犯盜之人悉准律令以明恒憲庶  
使刑殺折衷不得棄本從未詔從之

天平後遷移草創百司多不奉法貨賄公行興和初齊  
文襄王入輔朝政以公平肅物大改其風至武定中法  
令嚴明四海知治矣

魏書卷一百一十一



魏書卷一百十一考證

熙平中事在赦後

闕

合死坐○闕一本作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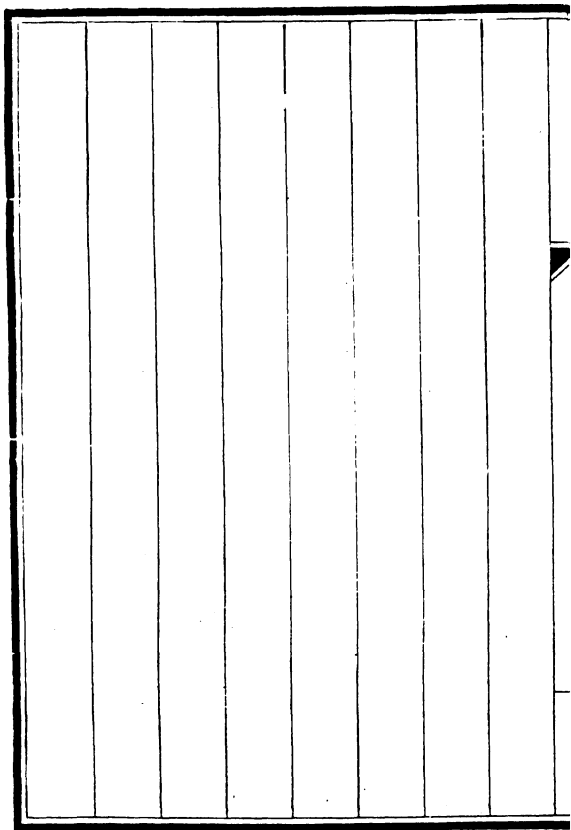
神龜中齊奚官之闕

○闕一本作律

魏書卷一百一十一考證

謹案卷一百九第一頁後二行韶夏漢武之屬刊  
本濩訛護今改

卷一百十一第十六頁前五行知人掠盜之物而  
故買者刊本買訛賣今改





覆校官編修臣方燁

校對官編修臣裴謙

騰錄監生臣曹秀楡

騰錄監生臣蔣瞻岵

騰錄監生臣繆引吉